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50,984,688.88		-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7,156.02		-7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93,831.80		-15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25,022.51		-3,114.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7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76.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减少0.6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43,068,588.28		41.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52		增加19.0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411,760,816.30	3,265,682,469.56	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85,641,917.13	2,889,231,057.28	-0.1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77,493.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118,670.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575.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44,600.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3,000,987.9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1.38	主要系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1.57%;另一方面尚未正式投入使用的上海子公司厂房折旧、马来西亚子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计入管理费用,导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较大幅度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6.92	
研发投入合计	41.5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力成本、材料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增加19.09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4.33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且因公司员工人数增加导致的职工薪酬支付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普源精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936,000	34.54	63,936,000	63,936,000	无	0
李维森	境内自然人	15,557,760	8.40	15,557,760	15,557,760	无	0
王铁军	境内自然人	15,557,760	8.40	15,557,760	15,557,760	无	0
王锐	境内自然人	11,508,480	6.22	11,508,480	11,508,480	无	0
苏州悦格合众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920,000	3.20	5,920,000	5,920,000	无	0
苏州悦进合众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920,000	3.20	5,920,000	5,920,000	无	0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成号股权投资基金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527,889	1.91	0	0	无	0
珠海耀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369,670	1.82	0	0	无	0
江苏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招银现代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一期(有限合伙)	其他	2,901,967	1.57	0	0	无	0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02,127	1.41	483,881	483,881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成号股权投资基金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7,889	人民币普通股	3,527,889
珠海耀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69,670	人民币普通股	3,369,670
江苏招银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招银现代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一期(有限合伙)	2,901,967	人民币普通股	2,901,967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2,322,393	人民币普通股	2,322,393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118,246	人民币普通股	2,118,246
苏州汇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8,509	人民币普通股	1,838,50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60,838	人民币普通股	1,560,83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549,944	人民币普通股	1,549,94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49,972	人民币普通股	1,449,97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2,793	人民币普通股	1,352,7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悦直接持有公司11,508,48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2%;王悦通过其控制的普源投资控制公司34.54%的股份,同时王悦通过其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昶格合众、始进合众合计控制公司6.40%的股份;另外,王悦的一致行动人王铁军、李维森分别直接持有公司15,557,760股股份,分别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40%。王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在报告期初转融通借出量为600,000股,报告期末转融通借出量为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1,822,393	0.98	600,000	0.32	2,322,393	1.25	0	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0,862,425.68	271,003,800.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71,098,591.69	1,764,432,770.8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31,679.18	
应收账款	151,194,171.38	140,840,162.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466,140.22	10,485,546.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31,273.87	3,594,028.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1,175,977.41	204,686,887.9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572,038.70	32,403,968.07
流动资产合计	2,461,422,398.13	2,427,447,165.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36,067.53	2,145,468.25
长期股权投资	9,969,336.42	10,100,257.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0,482,599.25	51,466,663.69
固定资产	681,963,902.45	673,998,663.16
在建工程	4,561,673.37	13,247,889.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317,102.10	33,782,149.54
无形资产	51,082,682.41	35,504,035.2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03,947,720.56	
长期待摊费用	3,822,825.27	1,019,94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83,747.24	12,204,357.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0,761.47	4,776,870.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0,338,418.17	838,235,294.47
资产总计	3,411,760,816.30	3,265,682,469.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7,152,571.56	68,734,515.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919,252.60	58,029,126.47
预收款项	790,520.47	848,651.25
合同负债	37,081,975.52	31,941,818.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682,936.51	32,333,548.09
应交税费	9,470,134.44	8,272,079.04
其他应付款	29,863,106.73	125,879,102.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70,793.11	5,237,997.7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2,331,290.94	331,276,838.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082,433.60	26,195,362.92
长期应付款	1,037,406.40	1,028,599.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355,793.04	6,413,440.98
递延收益	30,384,738.93	11,637,160.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860,358.97	45,174,563.35
负债合计	489,191,649.91	376,451,402.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5,123,416.00	185,123,4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69,297,623.17	2,568,572,125.56
减:库存股	19,756,186.85	9,758,593.00
其他综合收益	522,488.89	1,147,029.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963,833.76	28,623,030.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500,742.16	115,524,389.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85,641,917.13	2,889,231,057.28
少数股东权益	36,927,249.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22,569,166.39	2,889,231,057.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11,760,816.30	3,265,682,469.56

公司负责人:王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宁会计机构负责人:危晴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0,984,688.88	156,518,215.69
其中:营业收入	150,984,688.88	156,518,215.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3,273,618.72	143,488,343.16
其中:营业成本	68,236,651.85	71,640,613.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85,260.49	1,076,635.69
销售费用	25,024,133.52	25,097,522.71
管理费用	21,530,286.24	14,731,654.57
研发费用	43,068,588.28	30,414,533.34
财务费用	3,828,698.34	527,383.30
其中:利息费用	1,344,112.95	638,013.89
利息收入	636,031.66	891,918.37
加:其他收益	4,276,132.42	2,925,172.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2,762.03	6,617,156.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0,920.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94,987.52	4,057,340.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6,563.35	-490,841.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9,162.51	-1,662,971.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87,561.44	24,476,428.40
加:营业外收入	719,740.97	68,735.09
减:营业外支出	770,316.18	89,101.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36,986.23	24,456,062.24
减:所得税费用	-3,387,696.96	1,309,355.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24,673.19	23,146,706.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24,673.19	23,146,706.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07,156.02	23,146,706.5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7,517.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4,540.93	796,675.0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4,540.93	796,675.0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4,540.93	796,675.0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4,540.93	796,675.0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00,132.26	23,943,381.6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82,615.09	23,943,381.6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17,517.1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宁会计机构负责人:危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311,088.28	174,675,489.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取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88,487.76	9,346,703.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8,204.85	9,296,30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867,780.87	193,317,49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640,838.04	108,197,719.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166,474.17	49,568,096.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98,530.70	6,045,60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76,960.47	28,629,43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282,803.38	192,440,85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25,022.51	876,647.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91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23,682.65	6,617,856.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620.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23,682.65	924,643,477.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274,275.03	93,238,825.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670,833.33	1,06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4,218,453.4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163,561.85	1,161,238,825.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039,879.20	-236,595,347.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7,366,908.34	1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366,908.34	1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2,965.01	545,035.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97,387.10	229,316.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80,352.11	774,352.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886,556.23	129,225,647.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3,029.74	1,237,541.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41,375.22	-105,255,511.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003,800.90	297,965,406.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862,425.68	192,709,895.38

公司负责人:王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宁会计机构负责人:危晴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普源精电　　证券简称:688337　　公告编号:2024-045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权激励方式: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与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股份来源: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源精电”“公司”或“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和/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 股权激励的权益总数及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普源精电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0.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18,512.3416万股的1.5125%。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

一、股权激励计划目的

(一)本激励计划的目的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一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本激励计划。

(二)其他股权激励计划及长期激励机制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同时正在实施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互独立,不存在相关联系。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向35名激励对象授予69.78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8.46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41.32万股。该部分股票目前尚未解除限售或归属。

二、股权激励方式及标的股票来源

(一)股权激励方式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方式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与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二)标的股票来源

1、拟授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及种类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和/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若届时本激励计划所涉及标的股票的来源方式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A股普通股股票,则相关股份为根据公司2024年2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而回购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或公司未来新制定回购方案而回购的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股份的处置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

2、拟授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及种类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和/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若届时本激励计划所涉及标的股票的来源方式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A股普通股股票,则相关股份为根据公司2024年2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而回购的公司股份或公司未来新制定回购方案而回购的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股份的处置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

三、拟授出的权益数量

本激励计划包括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两部分。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0.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18,512.3416万股的1.5125%。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具体如下: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0.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的0.8643%。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0.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的0.6482%。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在实施中。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为69.78万股,本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为280.00万股,因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为349.78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18,512.3416万股的1.8894%。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

四、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

(一)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1、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2、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任职的核心骨干员工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对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的人员,由薪酬委员会拟定名单,并经公司监事会核实确定。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与实施本激励计划的目的相符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80人,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员工总数602人的13.29%,为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任职的核心骨干员工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以上激励对象中,不包括普源精电独立董事、监事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本激励计划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以上激励对象包含部分外籍员工,公司将其纳入本激励计划的原因在于:外籍激励对象在公司的技术研发、产品迭代更新和国内外业务拓展方面起到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为公司整体水平在行业内保持先进地位提供有力保障,使公司有能力保持和提高产品的国际竞争水平以及公司的国际市场地位。因此,对外籍员工实施激励是吸引与保留外籍员工的重要手段,体现了公司对于中外籍员工的平等政策;也是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有效措施,将更加促进公司核心人才队伍的建设和稳定,从而有助于公司长远发展。

(三)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权益分配情况

1、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授出全部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股本总额比例
核心骨干员工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80人)			160.00	57.14%	0.8643%
合计			160.00	57.14%	0.8643%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直接调减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激励对象在认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时因资金不足可以相应减少认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额。

2、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授出全部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股本总额比例
核心骨干员工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80人)			120.00	42.86%	0.6482%
合计			120.00	42.86%	0.6482%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直接调减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

(四)激励对象的核实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后,公司将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

2、公司监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激励对象名单亦应经公司监事会核实。

(五)不能成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若在本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激励对象出现以上任何情形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五、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时间安排

(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和禁售期

1、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

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60日内(有获授权益条件的,从条件成就后起算)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并完成公告、登记等相关程序。公司未能在60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当及时披露不能完成的原因,并宣告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根据《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规定公司不得授出权益的期间不计算在60日内。

授予日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若根据以上原则确定的日期为非交易日,则授予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为准。且在下列期间内不得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作为激励对象在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获授前发生减持股票行为,则按照《证券法》中对短线交易的规定自最后一笔减持之日起推迟6个月授予其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时应当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